

证券代码：833684

证券简称：联赢激光

主办券商：中山证券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2 月 19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韩金龙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9 年 12 月 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布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42,937,495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9.1344%。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公司原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红花岭工业区2区1栋7楼”，现拟变更为“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3370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2号楼第12层1203房”。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准登记的注册地址为准。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对《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进行修订，将《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四条：“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红花岭工业区2区1栋7楼。邮政编码：518055”变更为“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3370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2号楼第12层1203房。邮政编码：518071”。将《公司章程（草案）》第一章第五条：“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红花岭工业区2区1栋7楼，邮政编码：518055”变更为“公司住所：深圳市南山区留仙大道3370号南山智园崇文园区2号楼第12层1203房，邮政编码：518071”。

以上《公司章程》及《公司章程（草案）》修订内容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实施，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草案）》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实施。《公司章程》变更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登记的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2,937,495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市联赢激光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23 日